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2-027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黄羽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规定涉及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附件：

## 简 历

黄羽：女，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行政助理、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总裁助理、监事会主席，历任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副总经理。

黄羽女士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64,911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